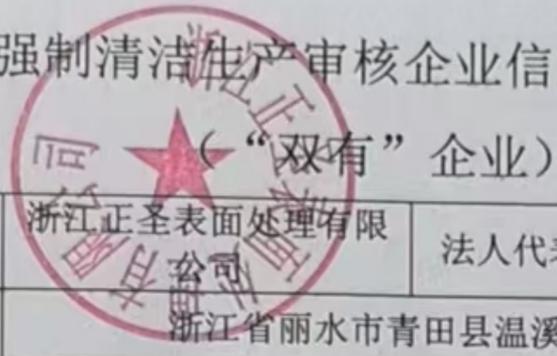


强制清洁生产审核企业信息公开表



企业名称	浙江正圣表面处理有限公司		法人代表	王建华	
企业所在地址	浙江省丽水市青田县温溪镇章底七号工业区				
使用（排放）有毒有害原料情况					
使用物质名称	数量（吨）	用途	排放物质名称	浓度(mg/l)	数量(t)
硫酸镍	39.66	电镀	六价铬	<0.004	0.0007
氯化镍	12.62	电镀	总镍	<0.05	0.0084
铬酸酐	11	电镀	总铬	<0.03	0.0050
氢氧化钠	26.6	电镀	总磷	0.952	0.1606
次氯酸钠	3	电镀	总氰化物	0.043	0.0072
氰化亚金钾	3.5	电镀	总铜	<0.05	0.0084
硫酸	100	电镀	总银	<0.03	/
盐酸	50.1	电镀	氟化物	1.39	0.2336
硝酸	50	电镀	铬酸雾	<0.005	/
氢氟酸	23	电镀	硫酸雾	<0.2	/
氰化钠	20.04	电镀	氰化氢	<0.09	/
氰化亚铜	10.26	电镀	非甲烷总烃	17.0	1.05
硼酸	13.2	电镀			
氯化亚锡 97%	1.12	电镀			
硫酸铜	58.85	电镀			
镍板	317.28	电镀			
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					
<p>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槽渣、镀槽污泥、废包装桶、废包装物、废过滤棉、废活性炭、漆渣、试剂玻璃瓶及退镀槽渣，2024年企业产生槽渣 0.6t、镀槽污泥 91.561t、废包装桶 3.727t、废包装物 4.32t、废过滤棉 0.388t、废活性炭 0.764t、漆渣 29.9t、试剂玻璃瓶 2.132t 及退镀槽渣 11.4t，由企业统一收集后，2024年委托浙江正圣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。</p>					
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					



目前企业按照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编制了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。企业建设并完善了应急监测系统，具有一定监控水平、应急响应速度和应急处理能力；建立了完备的环境信息平台，定期向社会公布企业环境信息，接受公众监督。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年进行2次，相关环境应急物资配备较齐全，物资管理作为日常工作任务。

